



113年工廠能源管理系統推廣 行動專車服務



推動的必要性



- ✓ 全球政策趨勢，永續制度勢在必行，全球須於2050年前達到「淨零排放」~
- ✓ 各廠推動之成效與案例~
- ✓ 未來的發展願景~

能源法規要求



- ✓ 建置能源管理系統，即有助於達成能源用戶於104年至113年平均年節電率應達1%以上。

政府資源



- ✓ 工業區立體化容積獎勵：核給法定容積之2%。
- ✓ 政府節能輔導與補助資源介紹如：產業溫室氣體減量管理、製造業節能減碳技術輔導...等

節省能源費用



- ✓ 依據歷年資料，建置能源管理系統之企業可持續創造每年1.9%之節電率，節省能源費用
- ✓ 節能改善提案建議，持續改善節能績效。

多元輔導模式

- ✓ 提供多元化輔導模式，與能源管理系統輔導單位共同建置ISO 50001:2018能源管理系統；
- ✓ 或建置系統外，同時導入智慧化監控系統之廠商及提供工廠減碳策略，透過減碳情境模擬方式，強化能源與碳管理作為。

智慧化應用輔導

- ✓ 結合能源審查、能源績效指標，規劃能源資訊技術，落實工廠智慧應用能源管理系統。
- ✓ 透過數位儀表與資訊技術進行資料蒐集，並將能源績效指標彙整於能源績效監視分析系統，依分析結果制定能源管理策略。

- ✓ 服務對象：領有工廠登記證之製造業工廠
- ✓ 服務內容：
 - 1.現場介紹能源管理系統效益、能源管理系統輔導計畫內容
 - 2.協助進行工廠推動能源管理系統可行性評估
 - 3.政府輔導資源介紹
 - 4.能源管理系統相關Q&A服務。
- ✓ 報名期限：公告報名日起至名額額滿
- ✓ 服務窗口：施昶睿 先生；電話：(02)2910-6067#643 傳真：(02)2911-9957
Email：miloshih@tqpf.org.tw
- ✓ 報名方式：請填妥報名表E-mail或傳真至服務窗口，將會有專人與您聯繫。

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3 年度能源管理系統輔導報名表 【工廠能源管理系統推廣行動專車服務】

1. 為確保資料正確性，敬請以正楷書寫。
2. 服務對象：領有工廠登記證之製造業工廠
3. 服務內容：服務 26 家工廠現場介紹能源管理系統效益、示範輔導模式及補助經費；協助進行工廠推動能源管理系統可行性評估；提供能源管理系統相關 Q&A 服務。
4. 報名表格不足請自行複印。
5. 名額費用：26 家，全程免費。
6. 報名截止：公告報名日起至名額額滿。
7. 請使用 E-mail (miloshih@tgpf.org.tw) 或傳真(FAX:02-2911-9957) 方式報名施先生收
※為保障您的權益，請於詳閱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之內容：

▶廠商名稱：			
▶廠商地址：			
▶聯絡窗口：		▶職稱	
▶聯絡電話：		▶E-mail	

基本資料（本資料僅用於活動辦理，請詳閱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同意書之內容）

※歡迎您報名參與「工廠能源管理系統推廣行動專車服務」，經濟部產業發展署(以下簡稱產發署)委託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(以下簡稱綠基會)辦理「113 年度製造業能源管理示範輔導計畫」為提供輔導報名等相關服務，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產發署前，依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產發署授權之綠基會辦理「113 年度製造業能源管理示範輔導計畫」，因「182 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」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：「C001 辨識個人者」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- 二、產發署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依產發署隱私權保護政策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三、產發署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四、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，產發署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五、產發署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、本次以外之產業之推廣、宣導及輔導、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，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六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產發署或產發署授權之綠基會（施先生，電話:02-2910-6067 轉 643），行使之下列權利：
 - 1.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 - 2.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- 3.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- 4.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
 - 5.請求刪除。
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，產發署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。
- 七、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，產發署或產發署授權之綠基會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。
- 八、產發署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，將善盡監督之責。
- 九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產發署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※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：

- 一、本人已充分知悉產發署上述告知事項。
- 二、本人同意產發署或產發署授權之綠基會，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，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